

# 菏泽市颁布《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道路管理工作的实施办法》 新改扩建城市道路5年内不得挖掘



菏泽市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  
THE INFORMATION OFFICE OF HEZE MUNICIPAL PEOPLE'S GOVERNMENT

齐鲁晚报·齐鲁壹点  
记者 马璐璐  
实习记者 袁雪茹

12月29日，菏泽市召开《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道路管理工作的实施办法》(以下简称《办法》)颁布实施新闻发布会。市城市管理局党组书记、局长王桂荣，市城市管理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孙军，市城市管理局四级调研员马超出席本次发布会。

据王桂荣介绍，该《办法》包括6个部分，重点围绕城市道路临时占用挖掘审批监管体制、城市道路临时占用挖掘事前审批和事中、事后监管，城市道路占用挖掘费交纳使用管理，城市道路养护维修等作出了具体规定，提出了明确要求。

调整城市道路临时占用、挖掘审批监管体制。实行城市道路临时占用、挖掘“一体化”审批监管。将城市道路临时占用、挖掘(含破除绿地开口，在城市道路上架设管线杆线、因工

程建设需要迁移城市道路上的设施)审批许可职责，统一由城市道路主管部门行使。实行城区道路分级管理。市城管局负责指导城市道路管理工作，具体负责市级管理的城区长江路、中华路、黄河路、长城路、泰山路、广州路、人民路、牡丹路、西安路、昆明路十条城市道路管理工作。“三区”城市道路主管部门分别负责除市级管理的十条城市道路之外的各区其他城市道路管理工作。

建立城区道路临时占用、挖掘审批许可报告制度。“三区”城市道路主管部门作出临时占用、挖掘城市道路审批许可决定后，即时向市城市道路主管部门报告。

统筹抓好城区道路建设管理工作。建立城区道路建设管理统筹协调工作机制，城市管理、自然资源和规划、住建、财政等部门和“三区”政府(管委会)、道路附属设施产权单位，按照职责分工，统筹谋划城区道路新建扩建改建和

大修工程，每年初统一制定年度工程计划，报市政府批准后实施，推进城区道路及地下管线设施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确保工程一次性建成，从源头上解决城区道路重复挖掘乱象。城区道路新建扩建改建和大修工程综合验收机制。新建扩建改建和大修的城区道路工程竣工后，业主单位应当及时向市政府提出验收申请，进行综合验收;验收合格后，及时交付城市道路管养单位养护管理。

规范城市道路临时占用、挖掘事前审批。严格控制临时占用、挖掘城市道路行为。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挖掘城市道路。确需临时占用、挖掘城市道路的，必须按照有关规定办理审批手续。新建、扩建、改建的城市道路交付使用后5年内，大修的城市道路竣工后3年内，不得挖掘。因特殊情况确需挖掘的，须经县区政府(管委会)批准，市级管理的十条城市道路须经市政府批准。

## 依法加强地下水保护治理 确保地下水资源可持续利用

齐鲁晚报·齐鲁壹点  
记者 李潇  
实习记者 袁雪茹

12月28日上午，菏泽市召开地下水管理保护工作情况新闻发布会。菏泽市水务局副局长李魁军、市水务局四级调研员、办公室主任曹正斌出席此次发布会。

据李魁军介绍，近年来菏泽市严格按照“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新时代治水方针，积极开展地下水资源的开发利用、节约和保护工作。

根据地下水调查评价和水资源综合规划，全市多年平均地下水水资源量16.7亿立方米，可利用量12.75亿立方米。自2013年起，全市明确了全市、县、区、镇、村地下水用水总量控制指标，并将其作为有关规划、新增用水建设项目的约束型指标进行管理考核，确保了菏泽市地下水资源可持续利用。2016年初，全市深层地下水被划定为禁采区，将原有1051眼深层地下水并井采任务具体分解到具体县区、具体年度，到2025年深层承压水全部压减。

2016年以来，全市水利系统累计投资67282万元，实施农

业节水灌溉面积67.89万亩，年节水3394万m<sup>3</sup>。加大蓄水工程建设，全市新建设平原水库13座，河道拦蓄工程2座，年设计供水能力24929万m<sup>3</sup>。自2016年以来，全市已累计关停深层地下水开采井717眼，年压采地下水7526.87万m<sup>3</sup>，深层地下水位持续下降趋势得到根本性扭转，部分区域水位呈上升趋势。

自2015年3月山东省将菏泽市深层承压水开采区划定为地下水禁采区以来，全市停止审批深层承压水为取水水源的取水许可申请，原有取水量只减不增。地下水超采区内取水实行二倍的水资源费征收标准。各级政府是落实地下水超管理保护的责任主体，将年度用水总量、用水效率、地下水压采计划进行任务分解，建立了“月调度、年考核”制度，每月对各县区地下水管理开展情况进行调度，年度完成情况纳入各级实行最严格水资源制度考核。



扫码下载齐鲁壹点  
找记者 上壹点

编辑:程建华 组版:皇甫海丽

### 全媒体爆料

1.新闻热线: 0530-6330000  
2.关注微信平台(qlwbhzh)  
3.新浪微博@今日菏泽  
4.扫描齐鲁壹点二维码下载客户端

## 分类信息

广告位招商电话: 15550788080  
诚招各县区代理

### 遗失声明

- ★郓城鼎力木材加工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30日之前使用的编号为3717250069403的行政公章、编号为3717250069404的财务专用章、编号为3717250069405的发票专用章及编号为3717250069406的法人代表章(李海涛)丢失，声明作废。
- ★山东勤合劳务工程有限公司行政章编号(3717400091797)不慎丢失，声明作废。
- ★郓城县恒世物流有限公司因企业变更法人于2021年12月27日之前使用的编号为371725200008884的原行政公章、财务专用章、编号为91371725561443602Y的原合同专用章及原法人章(刘运动)丢失，声明作废。
- ★郓城县昊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27日之前使用编号为3717250009227的行政公章丢失，声明作废。
- ★菏泽永宏工程机械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28日之前使用的行政公章、财务专用章及合同专用章丢失，声明作废。
- ★郓城恒达酒类包装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28日之前使用的编号为3717250001871的合同专用章丢失，声明作废。
- ★郓城奋发建材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28日之前使用的编号为3717250023278的行政公章丢失，声明作废。
- ★郓城县振盛热力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27日之前使用的编号为3717250092665的行政公章丢失，声明作废。
- ★郓城县李寒酒水经销处于2021年12月28日之前使用的印章丢失，声明作废。
- ★菏泽博发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28日之前

- 使用的编号为3717250079118的行政公章丢失，声明作废。
- ★郓城县鹏翔钢结构制造厂于2021年12月29日之前使用的印章丢失，声明作废。
- ★郓城县福兰谷物种植专业合作社于2021年12月29日之前使用的编号为371725NA003155X的行政公章丢失，声明作废。
- ★郓城县唐塔街道办事处魏路口村马德运卫生室于2021年12月29日之前使用的行政公章丢失，声明作废。
- ★郓城县赞华盖业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29日之前使用的编号为3717250014774的行政公章丢失，声明作废。
- ★山东霍曼新型材料有限公司使用的编号为3717230011289的法人代表章(张爱柱)丢失，声明作废。
- ★刘麦忠，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71702MA3HU0F900;注册号:371702600868561)正本不慎遗失，声明作废。
- ★巨野县常泓运输有限公司车号为鲁RS855挂，车型为重型集装箱半挂车营运证(证号371724715249)不慎丢失，声明作废。
- ★巨野鹏博运输有限公司鲁R7E68挂营运证(营运证号371724718462)丢失，声明作废。
- ★巨野县兴阳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鲁R7C87挂营运证(营运证号371724717532)丢失，声明作废。
- ★巨野县辉通运输有限公司鲁R2732挂营运证(营运证号371724355965)丢失，声明作废。
- ★山东赛思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合同专用章编号(3717400027029)不慎丢失，声明作废。
- ★菏泽金知业营销策划有限公司开具给陈洁的房款收据(收据编号:0009222,开具日期2017年10月29日,金额:10000元),不慎丢失,声明作废。
- ★菏泽天祥置业有限公司开具给陈洁的房款收据

- (收据编号:0001122,开具日期:2018年3月18日,金额:240000元整)不慎丢失,声明作废。
- ★山东采薇金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722MA3T6FNF14)营业执照副本2-1丢失,声明作废。
- ★郓城顺隆兔业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之前使用的编号为3717250047583的行政公章丢失,声明作废。
- ★菏泽豪隆五金配件有限公司于2021年12月31日之前使用的编号为91371725MA3DPRHM2N的发票专用章丢失,声明作废。
- ★郓城轩染电动车配件经营店于2021年12月30日之前使用的收款专用章丢失,声明作废。
- ★山东思琦化妆品有限公司使用的编号为3717230017431的行政公章及编号为91371723MA3PQUJ42X的发票专用章不慎丢失,声明作废。

### 交房公告

尊敬的【皇家学府】二期3#、4#楼业主:  
您所购买的【皇家学府】二期3#、4#楼现已全面竣工,并已取得《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具备交房条件。我司定于2022年1月7日—1月9日办理上述楼栋交房的相关事宜,具体交房时间详见《交房通知》,请您按约定的时间,凭相关资料到【皇家学府】营销中心(大学路与牡丹北路交会处)办理交房手续,敬请相互转告。未收到《交房通知》的业主可亲至皇家学府营销中心领取或致电0530-7878777。  
特此通知!

菏泽皇家置业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日